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2025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将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三名，职工代表董事一名，独立董事三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云南先生、杨林峰先生、薛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张莉女士、初宜红女士、吴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张莉女士、初宜红女士已通过了证券交易所的独立董事培训并获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吴海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三名独立董事中初宜红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非独立董事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用累

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当选董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三年，当选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信息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热线电话、邮箱等方式反馈意见。

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保障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的连续性与稳定性，确保各项业务的正常运转，在新一届董事会成员正式就任履职之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将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与内部制度的规定，平稳推进换届过渡期间的各项事务，全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回顾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全体董事恪守职业操守，严格履行董事的忠实与勤勉义务，公司对第七届董事会全体董事的履职和贡献致以衷心感谢！借此机会，公司也特别感谢：

董事李兴春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以其独到的战略视野引领公司发展方向，大力推动主业深耕及氢能、机器人等新兴领域布局，为筑牢公司主业根基奠定坚实基础。

董事冯耀荣先生作为石油钢管领域资深技术专家，拥有工学博士学位与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资格，连续出任公司独立董事两届期间，凭借其深厚行业积淀与专业视角，在技术创新、战略规划及规范运作等方面建言献策，发表了独董的专业独立意见，为公司深耕管道主业、拓展氢能等新兴赛道提供专业技术支撑，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

董事周学民先生深耕财政领域多年，具备深厚的财税专业积淀与丰富的工作实践经验，对国家财税政策有着丰富深刻的理解。任职董事期间，凭借其专业优势和工作经验为公司在经营决策、财税合规等方面提供了专业意见与建议，

有效助力公司规范运营、效益提升。同时，周学民先生以饱满热情、认真投入的态度、严谨务实的作风履职尽责，建言献策，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贡献了董事的努力。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在服务董事方面还存在值得改进和提升的地方，在与股东单位日常对接、信息传递及诉求响应方面，存在衔接不够畅通、沟通不够到位的问题；特别是阶段性工作时间紧、任务集中时，在事务统筹、细节落实等环节存在疏漏和仓促的情况，给董事带来困扰。公司谨向董事致以最诚挚的歉意！对董事给予的包容和体谅致以最真诚的感谢！

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5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云南先生，197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民盟盟员，硕士研究生。曾先后就职于北京金巢装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意科通讯技术有限公司、西部控股集团等公司，历任资金经理、财务副总监、财务总监等职务，目前担任昆朋（山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目前，李云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杨林峰先生，196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就职于国家纺织工业部；历任上市公司董秘，常务副总经理，盛业股权投资基金执行董事总经理，国民信托董事会执委会主任，博时基金董事，昆朋资产副总经理等职务。2023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目前，杨林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薛俊先生，198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先后就职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青海金泉实业有限公司、昆朋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曾任金洲管道监事。目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薛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莉女士，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2004 年 9 月至 2006 年 8 月在华东理工大学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博士后流动站工作；2006 年 9 月至今历任华东理工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2012 年至今，任华东理工大学绿色高效过程装备与节能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莉女士曾获上海市科技进步一等奖2项，二等奖1项，国家能源科技进步三等奖等奖励；2011年入选“上海市青年科技启明星”。

截至目前，张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培训，并获得证书。

初宜红女士，196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山东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研究方向为财务会计理论与实务；中国注册会计师，兼任山东省政府会计专家。从事企业财务会计和政府会计教学和科研工作 30 多年，先后在《中国工业经济》，《财务与会计》等核心期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 50 余篇，主持或参与省级以上科研课题 6 项，是我国《中小学校财务制度》主要起草人之一。2023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初宜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贷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培训，并获得证书。

吴海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历任航天部第三研究院高级工程师，负责全院的导弹研制工程质量管理和我国第一代巡航导弹的研制工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三研究院 303 所正局级副所长，青海省西宁市委常委大通县委书记，青海省金融局副局长，青海省残联副理事长。期间，挂职任河南省安阳市副区长、副市长，负责工业经济和科技、金融工作；青海省科技厅副厅长，负责科技企业和外事外联工作；中国移动集团公司技术部副总经理，负责党建工作。目前担任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吴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